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在广州市设立广州市华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生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7月2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鉴于华商生物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根据公司经营布局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效率和运营效率，公司决定注销华商生物，华商生物注销后相关业务的开展由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金华大化学试剂有限公司承接。该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12月0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 1、公司名称：广州市华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RD0L9U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4、住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创启路63号创启4号楼8楼801房
- 5、法定代表人：余军文
- 6、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 7、成立日期：2017年08月04日

8、股权结构：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华商生物 100%股权

9、经营范围：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学试剂和助剂销售（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学工程研究服务；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仪器仪表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生物产品的销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注销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华商生物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本次注销华商生物是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及经营效益的考虑，为进一步整合和优化现有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华商生物注销后相关业务的开展由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金华大化学试剂有限公司承接，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

本次注销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不涉及可能产生关联人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亦不存在为华商生物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华商生物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华商生物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不存在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07日